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

关于参加“交通传媒杯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

摄影大赛及优秀作品展示活动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陕西省交通运输厅《关于开展全省交通运输行业“交通传媒杯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及优秀作品展示活动的通知》（陕交厅函〔2013〕813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根据要求，做好摄影大赛宣传等工作，动员广大干部职工积极上

报优秀摄影作品，通过摄影作品展示陕西路桥人逢山开路、遇水架桥，大爱在心、为民修路、艰苦奋斗、无私奉献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

陕交函[2014]547号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、韩城市交通运输局，厅直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，进一步展示陕西省交通运输行业改革发展成果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省范围内开展“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。

一、大赛主题：“美丽交通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

二、大赛宗旨：通过摄影大赛，展示我省交通运输行业改革发展成果，弘扬交通运输行业精神，提高交通运输行业形象。

三、大赛组织机构：陕西省交通运输厅成立“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组委会，负责大赛的组织、协调、评比等工作。

四、大赛参赛对象：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广大干部职工，以及社会各界人士均可参加。

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贡献的精神风貌，进一步凝聚行业力量，树立行业形象，提升行业软实力，大力推进“四个交通”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。

二、活动组织

本次活动由陕西省交通运输厅主办，厅文明办牵头，厅公路处、省公路局、厅宣教中心协办，省交通传媒公司具体承办。活动成立组委会，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厅文明办，负责统筹协调。

征稿时间从即日起至2014年5月20日止，各单位要积极参与。

组织开展摄影主题创作活动，挖掘典型，宣传先进事迹。

以摄影大赛的方式向全省征集反映交通建设成就的摄影作品。

作品要反映我省交通建设成就，展现交通发展取得的成就。

作品要反映我省交通建设成就，展现交通发展取得的成就。

作品要反映我省交通建设成就，展现交通发展取得的成就。

广泛征集农村公路建设方面

村公路建设取得的成就，以及农村公路为优化村镇布局、农村经

济发展和广大农民出行便利

做好、做强、打造一批乡村公路品牌，助力区域经济发展，

大力打造《最美乡村路》活动，在通信

各单位要认真寻找能反映“美丽交通”和交通精神主题的典型路线，组织开展“交通传媒杯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摄影走基层主题创作系列活动，拍摄优秀作品，挖掘路线“背后的故事”

路线，组织摄影、摄像、文字记者和新闻人士进行采风。

(五) 优秀作品征集和展示。

在庆祝新中国成立 65 周年之际，由评审委员会挑选优秀作品，分“综合交通”、“智慧交通”、“绿色交通”、“平安交通”、“最美乡村路”等若干单元，在厅网站、陕西交通报进行宣传展示，择机在厅机关大楼组织进行优秀作品展览并制作宣传画册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本次大赛具体奖项设置如下：

佳组织奖颁发奖牌。所有获奖作品将直接入选交通运输部第二届
全国交通运输行业摄影大赛，获奖人员将获得荣誉证书，由
交通运输部转送交通运输部参加全国评选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置各项措施，确保落实各项工作、岗位和人员。

3. 讲好故事，提升形象。结合吉林行业工作特点，广泛征集“
片背后的故事”，广泛动员干部职工踊跃上报优秀摄影作
品，真实反映吉林行业改革发展成果，展现一线工作人

员、职工在本职岗位上的辛勤付出，提升行业形象，用镜头

附件: 1. “交通传媒杯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参

赛作品汇总表

2. “交通传媒杯”“中国梦·美丽交通”摄影大赛参
赛表

3. 寻找“最美乡村路”活动参赛表



附件 1

“市級結構”“市同村”“市同村”



回荣誉证书，如有违法行为将由当事人自行负责。参赛作品不得

含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违背中国道德观念的内容。

2. 反映农村公路建设成就的摄影作品，可同时参加摄影大赛和寻找“最美乡村路”活动。

即日起至2014年8月20日（以收到邮行日期为准）

三、投稿方式及要求

投稿邮箱为：

及《“交通传媒”

530379633@qq.com 各单位参赛作品邮

上”“大同林

图片说明须能

由作者自行承担，所有参赛者必须声明参赛作品不侵犯第三方著作权。

2. 大会组委会有权收录参赛作品且用于与本次比赛相关的宣传。

附件 2

“交通信

附件 3

寻找“最美乡村路”活动参赛表

作品名称			
作者姓名			
工作单位			
部 门		职 称	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4年10月25日印发

共印6份